



世界经典文学名著(全译本)



— YUEHAN · KELISIDUO FU —

# 约翰·克里斯朵夫

(上)

(法)罗曼·罗兰 著 吴开霞 译

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

世界经典文学名著(全译本)



YUEHAN·KELISIDUOFU

# 约翰·克里斯朵夫

## (上)

(法)罗曼·罗兰 著 吴开霞 译

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童睿  
封面设计：嫁衣工舍  
版式设计：中图传媒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约翰·克里斯朵夫. 上 / (法) 罗曼·罗兰(Rolland,R.)著；  
吴开霞译. —芜湖：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2013.6  
（世界经典文学名著：全译本）  
ISBN 978-7-5676-0072-0  
I. ①约… II. ①罗… ②吴… III. ①长篇小说—法国  
—近代 IV. ①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300316号

### 约翰·克里斯朵夫. 上

(法) 罗曼·罗兰 著；吴开霞 译

---

出版发行：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  
芜湖市九华南路189号安徽师范大学花津校区 邮政编码：241002  
网 址：<http://www.ahnupress.com/>  
发 行 部：(0553) 3883578/5910327/5910310（传真）  
E-mail:asdebsfxb@126.com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制：三河市杨庄双菱印装厂  
版 次：2013年6月第1版  
印 次：2013年6月第1次印刷  
规 格：787×1092 1/16  
印 张：34.5  
字 数：580千  
书 号：ISBN 978-7-5676-0072-0  
定 价：55.00元

---

凡安徽师范大学出版社版图书有缺漏页、残破等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 目 录

|                       |            |
|-----------------------|------------|
| <b>第一卷 黎 明.....</b>   | <b>1</b>   |
| 第一部 晓雾初开，皓皓旭日方升 ..... | 1          |
| 第二部 天已大明，曙色仓皇逃遁 ..... | 18         |
| 第三部 太阳露出阴郁的脸 .....    | 47         |
| <br>                  |            |
| <b>第二卷 清 晨.....</b>   | <b>75</b>  |
| 第一部 约翰·米歇尔之死 .....    | 75         |
| 第二部 奥 多 .....         | 99         |
| 第三部 米 娜 .....         | 116        |
| <br>                  |            |
| <b>第三卷 少 年.....</b>   | <b>149</b> |
| 第一部 于莱之家 .....        | 149        |
| 第二部 萨比纳 .....         | 178        |
| 第三部 阿达 .....          | 212        |

---

|               |     |
|---------------|-----|
| 第四卷 反 抗.....  | 250 |
| 第一部 流 沙 ..... | 250 |
| 第二部 陷 落 ..... | 302 |
| 第三部 解 脱 ..... | 354 |
| 第五卷 节 场.....  | 420 |
| 第一部 .....     | 420 |
| 第二部 .....     | 477 |

## 第一卷 黎 明

在天未大亮的黎明时分，  
当你的灵魂在沉睡之际……  
(但丁《神曲·炼狱》第九)

### 第一部 晓雾初开，皓旭旭日方升

晓雾初开，  
皓旭旭日方升……  
(《神曲·炼狱》第十七)

江声浩荡，自屋后上升。自黎明开始，雨点就打着窗棂。雨水在弥漫的雾气中顺着玻璃窗的裂痕蜿蜒流下。天色昏黄，夜幕正在降临。室内有股闷热之气。

初生的婴儿在摇篮里烦躁地扭动。虽然老人进来时已经把木屐脱在门外，但他走在地板上仍旧发出吱吱咯咯的响声，孩子哼唧唧地哭了起来，母亲的身子也从床上探了出来，抚慰他。祖父摸索着点起了灯，免得婴儿害怕这黑夜。火光照出了老约翰·米歇尔通红的脸、粗硬的花白胡子、忧郁易怒的表情以及他炯炯有神的双眼。脚下拖着双大蓝布鞋，走向摇篮，外套散发着潮气。鲁意莎做着手势，示意他不要走近。她的淡黄头发差不多是白的，绵羊般和善的脸都打皱了，颇有些雀斑；没有血色的厚嘴唇，不大容易合拢，笑起来有些胆怯；她那对湛蓝的眼睛迷迷茫茫，眼珠只有极小的一点，但是却饱含温柔，此刻，她不胜怜爱地瞅着孩子。

孩子醒了，啼哭不止，他那迷惘惊慌的眼睛游移乱转。多么可怕啊！无尽的黑暗、强烈的灯光、浑沌初开之际脑中的幻觉、还有包围

着他的那个令人窒息而嘈杂浮动的黑夜；他的上方，这几张巨大的脸如影似幻，像几束从无底的黑洞中透出的晃动不定的天光一样凝视着他，露出难过的神色。他们的目光穿透了他小小的身躯，直透入他的内心深处，他怎么也弄不明白！……他无力喊叫，吓得不能动弹，睁着眼睛，张大了嘴，只能直着喉头，大口喘气。他那颗有些浮肿而硕大的脑袋皱巴巴的，看上去是一副可笑又可怜的怪相；脸上与手上的皮肤是棕色的，暗红的，还有些黄黄的斑点。

“天哪！他可真丑啊！”老人很肯定地说。

他走过去把油灯放在桌子上。

鲁意莎撅起了嘴，像一个挨了骂的小姑娘，约翰·米歇尔用眼角觑着她笑道：“你总不能让我说他好看吧？说了你也不会信。得啦，这也不能怪你，小孩子生下来都是这样的。”

刚才，灯光和老人的目光把孩子吓得愣住了，他一动也不敢动，这时已经习惯了，开始哭闹起来。或许他觉得母亲眼中有些抚慰的意味，鼓励他诉苦。她伸开双臂，向老人说道：“递给我吧。”

老人照例先发表一套议论：“小孩子哭闹，大人就不该迁就，就让他哭去。”

然而，他还是走过去抱起婴儿，嘴里却不停地嘟囔着：“没见过这么难看的孩子。”

鲁意莎双手滚热，接过孩子搂在怀里。她瞅着他，又惭愧又欢喜地笑了笑：“啊！我可怜的小宝贝啊，”她面带羞涩地说道，“你可真丑，真丑，可我还是那么爱你哟！”

约翰·米歇尔又转过身回到壁炉旁，沉着脸拨了拨火，可是气呼呼的脸上却透出了一丝微笑，其实他并没有真的生气。

“好媳妇呀，好啦，别伤心了，”他说道，“他还要变呢。再说，漂亮的脸蛋儿有什么用？我们只要希望他一件事，那就是成为真正的男子汉。”

婴儿在与温暖的母体接触之下，逐渐安静下来。他急匆匆地吸吮母亲香甜的奶汁时，啜啜有声。约翰·米歇尔微微往后仰着坐在椅子上，又不无夸张地强调道：

“做一个诚实的正人君子才是最美的哩！”

他停了一会儿，琢磨着如何再把这个想法引申开重说一番，但他再也找不到话，于是静默了半晌，又很生气地问：“怎么你丈夫还不回来？”

“我想他可能去剧院了罢，”鲁意莎轻声细语地说道，“在排

练吧。”

“剧院早就关门了。我刚刚才经过那里。他准是又撒谎了。”

“不会吧，别老是埋怨他好吗？也许是我听错了。他大概是在学生家里上课吧。”

“那也该回来了！”老人不高兴地说道。

他迟疑了一会儿，接着又有些羞于启齿似的，压低声音问道：

“该不是他又……”

“不会这样的，爸爸，他不会的！”鲁意莎抢着答道。

老人看着她，她慌忙地避开他的目光。

“哼，你骗我！”

她悄悄地哭了起来。

“老天爷啊！”老人一边嚷着一边朝壁炉踢了一脚。拨火棍喀嚓一声掉了下来，让母子俩都吃了一惊。

“爸爸，我求您了，别这样，会吓哭孩子的。”鲁意莎哀求道。

婴儿愣了一下，不知该哭闹一番还是应该继续吃奶，显然他不能两者兼备，于是选择了继续吃奶。

约翰·米歇尔沉着嗓子，气冲冲地接着说：

“老天啊！我到底做了什么对不起你的事啦，怎么就生出这么一个酒鬼儿子？我节衣缩食，可真是受够了！……可是你，你，你难道就不能管管他吗？该死的！话说回来，这是你的本分呀。如果你有本事把他留在家里的话……”

鲁意莎哭得更厉害了。

“请别再责备我了，我已经够伤心的了！我已经尽力而为。您一定想不到我被他撇在家里，一个人孤零零的，是多么害怕！我好像总是听到他上楼的脚步声。然后门打开了，我心里想：‘老天爷啊！不知他又是什么模样了？……想到这个我就难过死了。’

她呜咽起来，身子不停地抽动着。老人的心软了下来。他来到她身边，把抖散开的被单重新盖在她抽搐不已的肩膀上，用他那双又粗又大的手摩挲着她的头说道：

“得啦，得啦，别怕啦！不是有我在这儿吗！”

为了孩子，她安静下来，勉强地笑了笑，说道：

“我真不该对您说这些。”

老人看着她，摇了摇头说道：

“可怜的媳妇呀！我没能帮上你什么忙。”

“那只能怪我！”她说道，“他不该娶我的。他一定是后悔了。”

“他能后悔什么？”

“您心里清楚。当初您不是也因为我嫁给他而很生气吗？”

“别再说那件事了。不过那也是事实，当时我的确有点不满意哩。我这么说也不怕你生气，像他那样优秀的小伙子——有教养，又是优秀的音乐家，真正的艺术家——他本应该攀上一门更体面的亲事，——用不着追求像你这样一无所有，既不门当户对，也不是音乐界中的人。克拉夫特家的人一百多年来还从未娶过一个不懂音乐的女人做妻子。但是，你也清楚，自从我了解你之后，我就不再恨你了，而是同样疼爱你的。再说，事情已经决定了，就决没有反悔的道理，只需老老实实地尽到本分便是了。”

他转过身子坐下来，停了一会儿，又带着他往常说名言警句时的庄严口吻补充道：

“人生第一要尽本分。”

他往炉火上吐了一口痰，等着对方提出异议，看见母子俩都没什么表示，本想再继续发表几句却又咽住了。

他俩谁也不再说话了。约翰·米歇尔在壁炉旁边坐着，鲁意莎在床上坐着，都在那里黯然神伤。老人嘴上虽然这么说，但想到儿子的这门婚事，心里仍感到几丝沮丧。鲁意莎也想着这件事，埋怨自己，虽然她没有什么可埋怨的。

她从前本是一个女佣，嫁给约翰·米歇尔的儿子曼希沃·克拉夫脱，大家都觉得奇怪，她自己尤其想不到。在大约半个世纪以前，老人在莱茵河岸边的一个小城里定居，虽然这个家族并不富有，但却享有很高的声誉。他们是父子相传的音乐家，在从科隆到曼海姆这一带的音乐圈子里，颇负盛名。曼希沃曾在宫廷剧院任小提琴手，而约翰·米歇尔从前曾担任过大公爵的乐队指挥。曼希沃的这门婚事使老人深受打击；他原本早已为儿子构想了各种各样的前途，本希望培养儿子替他完成了的心愿——成为一个声名显赫的人，这晴天霹雳却彻底毁了他的雄心壮志。最初，他大发雷霆，冲着曼希沃和鲁意莎咒骂不已。但他毕竟是一个好心的人，所以当他对儿媳的脾气性情深入了解后，他宽恕了她，甚至给予她慈父般的温情，尽管这种温情常常是用野蛮无礼的形式表现出来的。

没人知道是什么原因促使曼希沃去攀这样一门亲事的，而就他本人而言，更是莫名其妙。可以明确地讲，他不是看中了鲁意莎的外表。她身上找不出什么迷人的地方：个头矮小，面无血色，身体娇弱，站在曼希沃和约翰·米歇尔面前，更是形成了鲜明地对比，父子俩都长得又高

又大，肩宽臂圆，脸色红润，孔武有力，食量极大，喜欢大笑大嚷，俨然两个大巨人，她似乎被他俩挤扁了，她似乎被他们压倒了。人家既不大注意到她，她自己更尽量地躲藏。如果曼希沃是个老实本分的男人，别人还会认为他仅仅是看上了鲁意莎的质朴善良而不在乎其他条件的，可恰恰相反，他却是个再虚荣不过的男人了。像他这样的小伙子，明知道自己容貌相当俊俏，狂妄自大，也的确有些天分，本来可以娶一位富家小姐。谁知道呢，甚至可能会像他所夸口的那样，说不定在他教的那些出身于殷实人家的女学生之中，可以选择一位追求的对象，但他突然间选中一个小户人家的女儿，她囊空如洗，没接受过良好的教育，更谈不上有花容月貌，也没有主动去追求过他……这简直就像是为赌气而娶了她。

但世界上有些人永远做着出人意料，甚至出于自己意料的事，曼希沃便是这等人物。他们不见得没有先见之明，俗语说，一个有先见之明的人，顶得上两个……他们自称绝对不会上当受骗，会稳稳地把着舵，驾驶着他们的船驶向预定的目标。然而他们什么都算计了就是把自己排除在外，因为他们实际上就没有自知之明。他们的头脑中常会变得一片空白，碰到这种情况的时候，他们就丢下舵不管，而小船一旦漂浮不定，就难免会与它的主人开玩笑，不再按照他们的意愿行事了。无人管束的小船会向礁石径直撞去，于是老奸巨猾的曼希沃娶了厨娘为妻。他和她定终身的那一刻，他既没有喝醉，也没有迷糊，也没有经受过感情的斗争冲突，远非如此。也许我们除了心灵、思想和感官之外，冥冥之中还存在着另一种力量，这种神秘的力量在其他的力量睡熟的间隙中乘虚而入，主宰了一切。那一晚，曼希沃把鲁意莎带到陡峭的河岸，在芦苇丛中坐在她身边，就这样糊里糊涂地和她私订终身了。也许就在那一瞬间，他也许就是在她怯生生地望着他的苍白的瞳子中间，遇到了那些神秘的力量，可刚结婚，他就为自己所做的事后悔不迭。他在可怜的鲁意莎面前从不掩饰自己在想些什么，而鲁意莎也总是卑顺地请求他谅解。他天性并不恶劣，也就不继续说下去；可过不了多长时间，他又会在朋友面前或在他那些有钱的女学生之中抱怨起来；现在，她们此刻态度变得傲慢了，当他改正她们弹琴的指法，触碰到她们的手指时，她们也不再发抖了。于是他闷闷不乐地回到家里，鲁意莎好不辛酸地马上在他眼中看出那股怨气。如果不是这样，他就会待在酒店里，夜不归宿，在那儿给自己找乐子，聊以解怀。遇上这样的夜晚，他回家时就放声大笑，一直笑得鲁意莎心里发毛，这要比平时听到的他那些含沙射影及恶意中伤的话更加让人难过。她丈夫每发作一次，他那所剩无多的良知就

会失去一点儿，而家里的钱也会随之少了一点儿，她总感觉自己也要负些责任。曼希沃陷到泥淖里去了。正当他处于该发愤向上，发掘他那平庸的资质的大好阶段，他却从高处滚落下来，把他的位置拱手让人了。

不过，把他与留着一头金色长发的女佣结合的那股神秘力量可能在任意妄为吧！反正它也已经完成了自己的使命，而小约翰·克利斯朵夫在命运的驱使下已呱呱坠地了。

天已经完全黑了。老约翰·米歇尔在火炉前陷入了沉思，心中满是眼前的苦闷和昔日的酸楚，鲁意莎把他从梦境中拉了回来。

“爸爸，时间不早了，”少妇温柔地说道，“您回家去吧，还要走好长一段路呢。”

“我要等曼希沃回来，”老人答道。

“不要等啦，求您了，您还是别留在这儿的好。”

“为什么？”

老人抬起头，用炯炯的目光看着她。

她没有回答。他又问道：

“你觉得独自个儿害怕，不要我等着他么？”

“嗯，也许这样就更糟了，您一定会生气的。我不愿意事情变成这样，求求您了。”

老人叹了一口气，站起来说道：

“好吧，那我走啦。”

他来到她身边，用他那又粗又硬的胡子贴了贴她的前额，并问她还需要什么；然后他捻灭了灯芯，又在黑暗的屋子里撞倒了几把椅子，这才走出门去。但他没有下楼已想起儿子醉后归来的情景；他每下一级楼梯，都要停顿一下，想着儿子独自回家所能遭遇的种种危险……

小婴儿躺在母亲身边，又骚动起来。在他的内心深处，迸出一种无名的痛苦。他竭力抗争，小身体来回扭动着，握紧了双拳，眉头也皱了起来。然而痛苦却对自己的能力信心十足，悄悄地逼近着。他不知道痛苦是什么，也不知道它会进逼到什么地步。他只是感到这痛苦无边无际，永无止境。于是他难受地大声哭闹起来。母亲用温暖舒软的手抚摸着他，他的痛楚马上减轻了些，可还是哭闹不止，因为他由始至终都感觉到痛苦会永远缠着他，已经植根在他的身体里了。大人痛苦时，可以发现它因何而起继而缓解它；可以在思想上把它控制在身体的一个部位，加以医治，必要时可以把这部分除去；他能确定它的范围，把它与自己分离。婴儿可没有这种自欺欺人的方法，而且他与痛苦的初次遭遇

是更加惨烈，更加真切的。他觉得痛苦无边无涯，就如他的生命一样；他觉得痛苦盘踞在他的胸中，根植在他的心里，控制着他的肉体。事情就是如此：只有把他侵蚀耗尽之后，痛苦才会离他而去。

母亲紧紧地搂着他，轻声细语地说道：

“好啦，好啦，别哭啦！我的小耶稣，我的小宝贝……”

他仍然断断续续地啼哭着，好像这个尚无知觉的、还远未长成的小家伙已经预知到生命中将满是苦难，命中注定，无以自慰……

夜空中响起了圣马丁的钟声，庄重肃穆，节奏迟缓。在雾雨蒙蒙的空气中，钟声荡漾开来，如同潜行于苔藓之上的脚步。婴儿一声嚎啕之后突然安静了。动听的乐曲恰似一股乳泉从他心里缓缓流过。黑夜放出光明，空气温暖而湿润。痛苦烟消云散，他乐不可支，轻轻叹了口气，溜进了梦乡。

三口大钟庄严肃穆，继续在那里鸣响，预告明天的节日。鲁意莎陷入了沉思，她一边听着钟声一边回忆着昔日的种种苦难，想着熟睡在她身旁这个可爱的小婴儿将来会是什么样子。她在床上已经躺了几个小时了，心力交瘁，手心和身体都在发烫，连盖在身上的鸭绒被都觉得很重；她感到黑暗在压迫着她，都要把她闷死了，但她不敢动一下。她瞧着婴儿，即使在黑暗中，她也能清楚地看见他那张皱巴巴的脸……她小睡了一会儿，乱哄哄的影像在她的脑海里不停地闪过。她隐约听见曼希沃在开门，心脏狂跳不已。寂静中，江涛不时地发出更大的怒噪，有如一头咆哮的野兽。窗上不时地传来点点雨声，大钟余音缕缕，越发舒缓，最后静了下来。鲁意莎在婴儿旁边睡熟了。

这时，老约翰·米歇尔站在屋檐下，络腮胡子被水雾打湿了。他在等着那个不肖子回来，不停地想着醉鬼儿子闹出来的各种各样的惨剧。虽然他并不相信真的会发生什么惨剧，可是如果今天夜里他离开前没能亲眼看见儿子回家，他会整夜失眠的。钟声使他更加悲伤，因为这让他联想到自己的希望已成泡影。此时此刻，独站街头的他形影相吊，忍不住羞愧万分，老泪纵横。

时光慢慢流逝。昼夜更替，好似那茫茫大海上的潮涨潮落。岁月轮转，循环往复；一日又一日，日月循环恍如一天。

在悄无声息中流逝的无尽岁月，只有通过黑暗和光明转换的均衡节奏和懵懂婴儿的生命节奏才展现出来。在摇篮中进入梦乡的生命自有他迫切的需要，无论是苦痛还是快乐，都是如此规律有序，以至于尽管它们来自昼夜交替之中，表面上却像在牵引着昼夜前行一样。

生命的钟摆在沉重迟缓地运行着，而生命就全部湮没在这个缓慢的

节奏中间。留下的只是梦幻，一段段不成形的嘈杂的梦境：盲目飞舞的像灰尘一样的原子，让人眩晕的一阵阵旋风。令人欢喜、令人畏惧……嘈杂的声响、骚动的阴影、张牙舞爪的形状，痛苦，恐怖，开怀大笑，梦幻……一切都仅仅是梦幻……而在这所有凌乱繁杂混沌一样的梦幻之中，也有让人感到如沐春风般亲切的眼神，有从母体和乳汁充盈的乳房流遍他全身的欢乐的热流，有自己内部积聚着的渐渐变强的力量，还有在婴儿那小牢房般的微小躯体里波涛汹涌、轰鸣作响的海洋。哪个人能洞穿他的身心，便会找到一个埋藏在黑暗中的大千世界，看到正在凝聚的星云、正在逐渐形成的茫茫天宇。婴儿的生命是无边际的，它涵盖着一切……

岁月流逝……生命的长河上开始浮起记忆的岛屿。最初是若有若无的星星小岛，这仅仅是一些刚刚探出水面的礁岩。在它们四周，风平浪静的茫茫水面在晨光熹微之中不断扩展开去。随后，又露出了许多新的小岛，在阳光下显得金光灿烂。

一些形态自灵魂深处浮现，显得异乎寻常的清晰。无边无际的岁月，随着它那虽单调但有力的摆动，循环往复，永远没有变化，在岁月之中，又描绘出首尾相连的日日夜夜；它们的面容有的是笑盈盈的，有的却是悲伤的。可是，时光的链环不时地中断，而各种各样的记忆却能超越年岁而相接成片……

江声……钟声……无论他的回忆多么遥远，无论在漫长的岁月中他位于生命的哪个时刻，都能听见它们在深沉而又亲切地歌唱……

夜晚，半睡半醒之时……一束苍白的月光将窗户照亮……江水浩荡。万籁俱静，越发显得波涛雄壮，凌驾于万物之上。它时而抚慰着它们的睡眠，仿佛自身也在波涛的絮语中昏昏欲睡；时而它兴奋了，咆哮了，好似一头狂怒的野兽，想要啃噬一切。吼声稍稍平息，便是柔情万种的哝哝细语，银铃的低鸣，清朗的钟声，孩子般童真的欢声笑语，美妙的歌曲，浅唱低吟的音乐。这伟大的声音属于母亲，它是永远不会停息的！这声音催眠着婴儿，就如在他诞生以前，从洪荒年代开始，已经伴随世世代代的人进入梦乡，从出生到死亡；它连缀了孩子的思想，浸润了他的梦幻，它用和谐的粼粼涟漪如大氅一般地包裹着他，一直到他长眠于莱茵河畔安静的小坟墓里……

钟声响了……黎明来临了！与钟声遥相应和，舒缓而感伤，亲切而安详。在这悠扬的钟声中，幻化出无数的梦境，有对昔日的追忆，有欲念和期望，还有对故人的怀念。孩子虽不知道这些人，但却是他们的化身，因为他们在他的生命里投胎转世，他也在他们身上获得再生。在这

首乐曲中，几百年的往事在颤动。多少忧愁，多少欢愉！此时此刻，处于卧室深处的孩子在听见这乐声的同时，仿佛也看得见那悦耳动人的声波在新鲜的空气中荡漾而来，看见鸟儿在自由翱翔，看见和煦的微风轻轻吹过。一角蓝天对着窗户笑意盎然，一道阳光穿过帏幔，倾泻在他的床上。这是每天清晨，孩子从梦中醒来时映入眼帘的温馨的小天地，也是他躺在床上所能看见的一切，他努力想辨别并叫出这一切的名字，以成为其主宰……他的小王国明亮起来了。这是用餐的饭桌、用来捉迷藏的壁橱、他在上面滚爬的菱形的地砖；那是墙纸，扯着鬼脸给他讲许多滑稽的或是可怕的故事；那是钟表，嘀嘀嗒嗒的絮叨声，只有他才能懂得它在诉说着什么。这间卧室的东西真可多呵！他并不完全认得。

每天，在这个属于他的天地里，他孜孜不倦地探索着——一切都是他的。——没有一样是不相干的东西，它们一律平等，无论是一个人抑或是一只苍蝇，一切都是一样的价值：猫、火炉、餐桌，还有那在阳光里飞舞的尘埃。房间仿佛是一个国度，一日便如一生。在这大千世界之中，怎样才能辨得出自己呢？世界是多么大啊！置身其中非得迷失不可。再加上那一张张的面孔，一个个的姿势、动作、声音，在他周围简直是一阵永远不散的旋风！……他觉得累了，就闭上眼睛睡熟了。他突然陷入甜美而深沉的睡梦之中，无论在什么时间、什么地点，在他所待的任何地方，在母亲的双膝上，或者是在他喜欢躲藏的餐桌下！……所有的一切都那么美妙，无拘无束……

生命最初的日子在他脑海里蜂拥浮动，宛如一片微风吹掠，云影掩映麦田……

阴影消散，朝阳升起。克利斯朵夫在白天的迷宫里又寻觅到了他的小径。

清晨……他的父亲还在睡觉。他平躺在小床上，望着天花板上跳舞的光线，这是不厌其烦的游戏。刹那间，他开怀地笑，这是孩子来自天堂般的欢笑声，听到的人无不心驰神往。妈妈向他探下身子说道：“笑什么呀，小疯子？”他笑得更厉害了，也许是因为有人听他笑而强笑。妈妈故意沉下了脸，把一个手指按在嘴上，免得他把爸爸吵醒，可妈妈困倦的双眼也不由自主地笑意漾然。他们俩窃窃私语……猛地响起了爸爸气冲冲的呼噜声。把他俩吓了一跳。妈妈像一个犯了错的小姑娘，连忙转过身去，假装睡着了。克利斯朵夫钻进他的小被子里，屏住气……死一般的静寂。

一会儿，躲在被窝里的小脸儿又探了出来。房顶上，风向标在飒飒作响；房檐的水管里传出滴滴的声响；三经钟的钟声响了。风从东边吹

来，和对岸村子里的大钟应声相和。成群的麻雀蹲在爬满常春藤的墙头上叽叽喳喳，好像一群孩子在嬉戏，其中必有三四个声音，而且老是那三四个，叫得最为欢畅。一只鸽子站在烟囱顶上，咕咕地叫着。孩子在这一片喧闹声中心驰神往，他轻声地哼唱着一支曲子，越哼越轻，突然间又放大了嗓门，直到大声欢唱，爸爸被惹恼了。他大声嚷嚷道：“这个小秃驴吵得不停！你等着，我这就拧你的耳朵！”于是他又藏进了被窝，不知道自己该笑还是该哭。他吓坏了，受了委屈；可大人把他比成驴子，这又让他忍俊不禁，他躲在被窝里学着驴叫。这一次，他可挨打了，他使出全身的力气嚎啕大哭。他到底做错了什么事呢？不过是想笑，想动！可是不准动。大人为什么总是在睡觉呢？他们什么时候才起来呀？……

一天，他再也忍不住了。他听见街上好像有只猫，有条狗，一些奇怪的事。他偷偷地溜下床来，赤裸着的小脚丫笨拙地踩在地砖上发出啪啪的响声，他想到楼下去看个究竟，可门紧闭着。他爬上了一张椅子，想打开门，最终连人带椅子滚了下来。他痛极了，又喊又叫，于是又被打了一顿，他老是挨打的！

他和爷爷一起待在教堂里。他闷得慌。他很不自在。大人不让他动，他们一起念念有词，后来又一起静默了。他们都摆出一张又庄严又沉闷的脸孔，他看着他们，心里害怕起来。邻居的老列娜坐在他旁边，装出一副凶神恶煞般的面孔。有的时候，他连爷爷也认不出来了，他有些心虚了。过了一会儿，他逐渐适应了，变着法儿来解闷。他摇摇晃晃，仰起颈脖看着天花板，做起了鬼脸，拽拽祖父的衣服，研究着座椅上的草垫，很想用手指戳一个窟窿。他聆听着鸟儿歌唱，又连连打起呵欠，差点没把下巴颏打掉下来。

忽然，响起了瀑布似的轰鸣——管风琴响起来了。一个寒噤沿着他的脊梁直流下去，他转过身来，下巴放在椅背上，老老实实地待着。他听不懂那是什么声音，也完全不明白它代表着什么，只是觉得它在放光，在旋转，一切都分辨不清。可是听了多舒服！他仿佛觉得一个多小时，他不是坐在一幢令人厌烦的老房子里的一张让人浑身难受的靠背椅上，而是像鸟儿一样悬在半空中。而当音乐像河流一般从教堂的一端向另一端滚滚奔流，充塞着穹顶，迸射在墙上时，他就像被音乐声带走了，长出了翅膀，振翼翱翔，一会儿东，一会儿西，悠然自得。自由了！快乐了！到处是阳光……他迷迷糊糊快要睡着了。

祖父对他可就不满意了，因为他在做弥撒时不大安分。

他待在家里，在地上坐着，用手搓着脚。他打定主意把草毯

当作一条船，地砖当作一条河，他相信走出草毯就得淹死。他看见家人走进内室时表现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感到又诧异又生气。他一把扯住妈妈裙角，说道：“难道你没看清楚吗？这是水！应该从桥上过。”所谓的桥，就是在红色的菱形地砖中间的一道道沟槽。他母亲理也不理，照旧走了过去，甚至没听见他在说什么。他很难过，好似一个剧作家在上演他的作品时看见观众在台下聊天。过了一会儿，他又忘了这些。地砖也不是河了。他整个身体躺在地面上，下巴搁在地砖上，哼着他自己编的调子，一本正经地吮吸着大拇指，淌着口水。他全神贯注地盯着地砖中间的缝隙。一条条菱形线就如一张张鬼脸。一个不容易被察觉的窟窿放大了，变成了一个山谷，四周群峰环绕。一条蜈蚣在蠕动，和大象一样大。此时，即使天上雷声大作，孩子也不会听得见的。

没有人理他，他也不需要谁。他甚至可以不再需要草垫船、地砖上的窟窿和上面千奇百怪的动物了。他自己的身体就够他消遣的了！他观察着自己的手指甲，一看就是几个小时，不时地发出爽朗地笑声。这些指甲的面貌各不相同，就像他认识的人一样，他让它们交谈、跳舞，或是打架。而且还有身体的其他部分呢……逐件逐件地仔细瞧过来……好玩的东西可真多啊！其中有的还真是稀奇古怪的哩！他新奇地，专心致志地看着。

大人撞见他发呆的样子，有时就会狠狠地教训他一顿。

有段时间，他趁妈妈不注意时溜出屋子。最初，大人追他，把他抓回去。可到了后来，大家都习惯了，允许他一个人出门了，只要他不走远就可以。他的家已经在城的尽头，再往外就是田野。只要他还看得见人家的窗子，便不停地往前走，一小步一小步的走得很稳，偶尔也会用一只脚跳着走。然而，等到他拐过小路，走进荆棘丛，大人的视线被挡住之后，他立即就变了样儿。他停了下来，吮着手指，盘算着今天他要讲哪一桩故事，因为他满肚子都是故事。确实如此，那些故事都很相像，每一个都能有三四种讲法。他便在其中选择着。大多数的时候，他捡起同一个故事，有的时候从前一天结尾处接起，有时加上一个不一样的开头。一点小事，或是偶然听到的一句什么话，就能使他的思想在新的线索上发展。

他随时随地都有材料来源，不用构思。沿着栅栏，随时都能找到一截普通的木头或是一根折断的树杈（如果找不到就折断它），就这样变着花样玩耍。这些都是神仙棒啊。如果这根棒子再长一些再直一些，它便是一根矛或一把剑。只要随手一挥，就能招来一支军队，克利斯朵

夫就是这支军队的将军，他身先士卒，以身作则，向山坡发起进攻。倘若树枝太柔软，就只能做一条马鞭子。克利斯朵夫骑在马上，在一条条沟沟壑壑上一跳而过。有的时候坐骑失足，骑士摔进沟里，垂头丧气地望着自己的一双弄脏了的手和破了皮的膝盖。要是木棍很短，他就自封为乐队的指挥：他既是指挥，也是乐队；他指挥，同时也唱起歌来；随后，他对灌木林行礼，灌木绿色的树尖也随风频频点头向他回礼。

他也是魔术师。他大踏步地行走在田野上，仰望着天空，挥动着手臂。他命令云彩：“向右走。”可云彩还是向左飘动。于是他呵斥它们，重申前令。他用眼角瞅着，心在胸中怦怦乱跳，想看看至少有没有一小块云朵服从他的号令，可是一片片云彩仍然若无其事地向左前方飘去。于是，他跺脚，用棍棒威吓，气呼呼地命令它们向左动，果然，这一回，命令奏效了。他很兴奋，对自己的权威沾沾自喜。他用手指了一下花儿，吩咐它们变成金色的四轮马车，像童话中所说的那样，虽说这种事情从来没发生过，但他相信只要有耐性，早晚会成功的。他找到一只蟋蟀，想叫它变成一匹马，他把小木棒轻轻地放在它的背上，嘴里念着咒语。小昆虫逃掉了，他拦它的去路。过了一会儿，他又俯下身子趴在地上，躺在它身边，看着它。他忘记了自己魔术师的角色，把可怜的小昆虫翻了个身儿，看它扭动着身体，快乐无比。

他还想出办法把一根旧绳子系在他那支魔棍上，一本正经地把绳子丢进水中，等着鱼儿咬钩。他心知肚明，没有鱼饵和钓钩，鱼是不会去咬绳子的，可他认为，至少会有一次该为他破例吧。他永远信心十足，甚至把一根鞭子塞进街道上的阴沟盖裂缝中去钓鱼，时不时地把鞭子拉起来，心情非常兴奋，希望绳子这一回总要重些了，就如他祖父讲的那个故事里说的，他想钓上一个宝贝。

他在玩游戏时，不时会想入非非，忘记一切。他四周的所有东西都隐灭了，自己也不明白在做什么，甚至把自己都忘记了，这种情形总是出其不意的。或是在走路，或是在上楼，他忽然觉得脑子里一片空白……他仿佛什么都没想。等他清醒过来，他有点头昏，发现自己原来还是待在黑暗的楼梯上。他在几步踏级之间，仿佛已经度过了整整一生。

祖父傍晚散步时常带着他一块儿去。小家伙拉着爷爷的手，在他旁边一路小跑着。他们走过一条条乡间小路，穿过一块块已经开耕的农田，闻到田里散发出浓郁的芬芳。蟋蟀在鼓噪着，大个儿头的乌鸦斜蹲在小路上，远远地望着他俩走过来，等他们一走近，就笨重地飞走了。

祖父干咳了几声，克利斯朵夫知道这意味着什么。老人迫不及待地